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21樓
承辦人：李欣憶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54
傳真：(02)29602334
電子信箱：AH1829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桃子腳國民中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1月5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特字第11521766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（請至附件下載區 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 下載檔案，驗證碼：000628XY3）

主旨：檢送本市「116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」簡章，請貴校務必公告於貴校網站首頁及加強宣導，並協助有需求之學生及家長準備報名資料等相關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市116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第1次工作小組會議紀錄辦理。

二、本市適性輔導安置包含2類型簡章，學生報名時僅能選擇1類簡章報名，不得重複，違者取消本安置資格，安置類型如下：

(一)新北市116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高級中等學校一般類科。

(二)新北市116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高級中等學校服務群科。

三、旨揭重要期程說明如下：

(一)開缺名額公告：

1、一般類科：115年12月30日（星期三）前以公文函知各校。

2、服務群科：如簡章附錄一。

3、兩類簡章開缺名額皆將依上述期程同步公告於本市特殊教育資訊網（https://sec.ntpc.edu.tw）及本市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網（https://seapc.ntpc.edu.tw）。

(二)網路報名：

1、一般類科：116年5月17日（星期一）至116年5月21日（星期五）。

2、服務群科：116年2月15日（星期一）至116年2月18日（星期四）。

3、請貴校至本市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網（https://seapc.ntpc.edu.tw）完成網路報名作業。

(三)報名資料上傳：

1、一般類科：116年5月24日（星期一）至116年5月28日（星期五）。

2、服務群科：116年2月19日（星期五）至116年2月25日（星期四）。

3、請貴校於前揭時間內至本市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網（https://seapc.ntpc.edu.tw）完成上傳報名資料，本次報名無須寄送紙本資料。

四、本簡章公告於本市特殊教育資訊網（https://sec.ntpc.

edu.tw），倘對本市適性輔導安置有相關疑問，請洽本市第三特殊教育資源中心，聯絡電話：（02）26007210，分機103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臺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

副本：國立和美實驗學校、新北市立新北特殊教育學校(本市第三特教資源中心)、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華僑高級中等學校(均含附件)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11/05 10:09:44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